

南安市自然资源局文件

南资源公示〔2025〕114号

南安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南安市城南片区 07—D 单元局部地块动态维护的公示

南安市城南片区 07—D 单元位于南安市溪美街道，用地面积约 51.49 公顷，现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公示，并征求社会公众意见。公示结束后，我局将根据公示反馈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，形成最终成果。

一、公示时间

2025 年 9 月 29 日-2025 年 10 月 10 日

二、公示内容及公示方式

（一）公示内容

《南安市城南片区 07—D 单元局部地块动态维护》

(二) 公示方式

1.现场公示：南安市自然资源局公告栏、溪美街道办事处公告栏；

2.网上公示：南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nanan.gov.cn/>）。

三、意见和建议反馈方式

(一) 电话：0595-86383452（李先生）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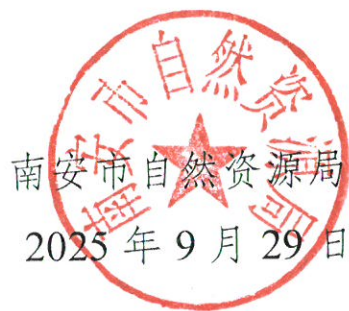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传真：0595-86387399；

(三) 电子信箱：ghk6383452@126.com；

(四) 信函地址：溪美街道柳城路 77 号南安市自然资源局。

公示期内，该地段相关利害关系人若对公示内容有异议和建议，可通过以上方式查询了解，向我局反馈意见，并有权申请听证。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权利。

特此公示！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